

政治经济学 学习参考资料

中共长沙市委党校翻印

一九七九年五月

按照经济规律办事 加快实现四个现代化

胡乔木

华国锋同志在全国财贸学大庆学大寨会议上的讲话中指出：“有些同志对研究、掌握和运用社会主义经济规律的重要性还缺乏应有的认识，甚至以为政治挂帅可以不顾客观经济规律，承认经济规律就是否定政治挂帅，这种观点是完全错误的。在我们的经济工作中，一定要无产阶级政治挂帅，也一定要按照客观经济规律办事，这二者是统一的。全党各级领导干部，都要努力把政治和经济统一起来，提高经济管理水平。这对于迅速发展国民经济具有关键的意义，务必抓得很紧很紧。”

华国锋同志的这个指示，对于迅速发展国民经济，加快实现四个现代化，确实“具有关键的意义，务必抓得很紧很紧”。本文着重就经济工作一定要按照客观经济规律办事这个问题，说一些体会，提一些建议。

一、经济规律的客观性

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和毛泽东同志都曾多次谈到经济规律的客观性。马克思在谈到按比例分配社会劳动的必要性时指出：这个规律如同自然规律一样，“自然规律是

根本不能取消的。在不同的历史条件下能够发生变化的，只是这些规律借以实现的**形式**。”^①列宁指出：社会经济形态决不是“可按长官的意志（或者说按社会意志和政府意志，都是一样）随便改变的”，它的发展是“自然历史过程”，它的发展规律“不仅不以人们的意志、意识和愿望为转移，反而决定人们的意志、意识和愿望”^②。毛泽东同志说：“社会主义经济，对于我们来说，还有许多未被认识的必然王国。”^③“我们要在今后实践中继续调查它，从中找出它固有的规律，以便利用这些规律为社会主义服务。”^④

由于我们对这些指示认识和宣传不够，特别是由于林彪、“四人帮”的流毒，现在还有相当多的领导工农业经济工作的干部不承认或者实际上不承认经济规律的客观性，不承认经济规律，以为社会意志、政府意志、长官意志就是经济规律，以为经济规律可以按照政治需要而改变，以为这就是政治统帅经济。这些同志忘记了，“政治是经济的最集中的表现”^⑤，政治不能在客观存在的经济规律以外，自己创造出另外的什么规律来强加于经济。事实上，单就经济发展的规律性来说，党的正确的政治领导的任务，正在于尽最大

① 《马克思致路·库格曼》（1868年7月11日），《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368页。

② 《什么是“人民之友”以及他们如何攻击社会民主主义者？》（1894年），《列宁选集》第1卷第10、33页。

③ 《在扩大的中央工作会议上的讲话》（1962年1月30日）。

④ 《十年总结》（1966年6月18日）。

⑤ 列宁：《论工会、目前局势及托洛茨基的错误》（1920年12月30日），《列宁全集》第32卷第15页。

的努力来使我们的社会主义经济工作按照客观规律进行（实践证明，这是一个很复杂、很困难的任务），因为只有这样，才能保证经济工作的成功，也才能保证经济工作的政治目的的实现，也才能保证政治领导和人民利益的一致。我们认为，华国锋同志所说的无产阶级政治挂帅和按照客观经济规律办事二者是统一的，其意义正在于此。

肯定了经济规律的客观性，还要解决下面两个问题：一，社会主义社会制度是否保证我们的经济可以自动地有计划地和高速度地发展；二，为什么资本主义国家的经济管理方法有值得我们学习的地方。

关于一。马克思、恩格斯曾多次指出，资本主义社会“对生产自始就不存在有意识的社会调节”^①，资产阶级社会的全部生产“不是由共同制定的计划，而是由盲目的规律来调节，这些盲目的规律，以自发的力量，在周期性商业危机的风暴中起着自己的作用”^②。社会主义社会的生产是由国家的计划来实现有意识的社会调节的。由此可以推论：社会主义社会的经济一定会比资本主义发展的速度高，并且一定会创造出比资本主义高得多的劳动生产率。总的说来，社会主义经济已经证明比资本主义经济发展速度高，并且还可以更高，也完全可以创造出更高得多的劳动生产率。但是在实际上，社会主义经济在有些时候、有些方面却比资本主义经济发展得慢些，并且还没有创造出比资本主义更高的劳动生产

① 《马克思致路·库格曼》（1868年7月11日），《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369页。

②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1884年），《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171页。

率。这是为什么呢？这是因为，第一，已经进行社会主义革命的国家，原来的经济和文化发展比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落后。在这些国家，小生产的势力和封建主义的影响比较大，虽然进行了社会主义革命，小生产和封建主义的种种落后习惯的势力还是长久地多方面地存在着，严重地妨碍着社会主义经济的正常的迅速的发展。第二，社会主义社会作为一个新生的制度，还不巩固，不得不分出相当大的力量去对付国内和国外的敌对势力。第三，社会主义国家的国民经济计划，是一种对生产的有意识的社会调节，这在历史上是没有先例的，人们要熟练地运用客观经济规律正确地制定和执行计划是一个十分艰巨的任务，需要有相当长时间的认识和实践的过程。毛泽东同志说：社会主义生产关系“是和生产力的发展相适应的；但是，它又还很不完善，这些不完善的方面和生产力的发展又是相矛盾的”。^①此外，还有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的又相适应又相矛盾的情况。大家知道，恩格斯早已在《反杜林论》的《暴力论》结语中和给康·施米特的信中一再指出，国家权力可以帮助经济发展得比较快，但也可以沿着相反的方向起作用，这样，政治权力就会给经济发展造成巨大的损害，并能引起大量人力物力的浪费。恩格斯说的虽然是过去的历史，但是实践已经证明，社会主义国家也不能保证它的政治权力始终不发生给经济发展造成巨大损害的问题。斯大林说：“不能把我们的年度计划和五年计划跟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的客观经济规律混为一谈。”^②他

① 《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1957年2月27日），《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74页。

② 《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1952年），人民出版社1961年版第5页。

指出：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常常落后于生产力的发展，搞得不好，仍然可能变成生产力进一步发展的极严重的阻碍物，以至发生冲突。实际上，冲突不止由于生产关系和生产力进一步发展的矛盾，还由于国家机关在经济组织工作中的错误。斯大林一九二五年在联共十四次大会的报告中曾指出：“在资本主义国家里，任何一种较为重大的错误，任何一次较为严重的生产过剩或生产和需求总量之间的严重脱节现象，都不可避免地要由某种危机来纠正。……在资本主义国家那里所发生的经济危机、商业危机和财政危机，都只是触及个别资本家集团（斯大林这时还不能预见到一九二九年大危机的情况——引者）。而在我们这里却是另一种情况。商业和生产中的每次严重停滞，我国经济中的每个严重失算，都不会只以某种个别危机来结束，而一定会打击到整个国民经济。每次危机，不论是商业危机、财政危机或工业危机，在我们这里都可能变成打击全国的总危机。”①斯大林说的这种情况，在苏联无论在他这样说以前和以后都出现过，在我们中国也出现过。由此可见，社会主义社会制度本身并不能自动地保证我们按照客观经济规律办事，因而也并不能自动地保证我们的经济始终有计划地高速度地发展。社会主义社会制度给了我们按照客观经济规律办事的可能性，这是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是资本主义制度在整个国民经济发展历史范围内所不可能有的；但是要把可能性变为现实性，还要作很大的努力，还免不了有曲折，也就是毛泽东同志常说的要付学费。为了减少发展中的曲折，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就必须同社会主义政治制度即人民民主制度密切结合，就必

① 《斯大林全集》第7卷第248页。

须同经济科学、管理科学、自然科学密切结合。总之，社会主义经济是在公有制基础上的高度社会化的大生产，如果我们正确地运用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按照客观规律办事，就会以人类历史上前所未有的巨大力量来加速经济发展；相反，如果我们不研究不遵守客观规律，靠长官意志想当然瞎指挥，那就会造成某些单位甚至整个国民经济停滞倒退，使千百万以至几亿人民遭受苦难。因此，社会主义制度不但给了我们按照客观经济规律办事的巨大可能性，而且给了我们按照客观经济规律办事的绝对必要性和严重的历史责任。我们建国已经快三十年了，不能只是用缺乏经验来解译自己的错误了；为了加快实现四个现代化，现在特别有必要认真地总结正反两方面的经验，努力自觉地按照客观经济规律办事，积极地发挥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

关于二。毛泽东同志说：“工业发达国家的企业，用人少，效率高，会做生意，这些都应当有原则地好好学过来，以利于改进我们的工作。”^①资本主义社会的生产不是由共同制定的计划而是由盲目的规律来调节的，为什么它的经济管理方法还有应当学习的方面呢？资本主义经济就全体来说是无计划的，但是在一个企业内部一般却是有计划。马克思说：“在工场内部的分工中预先地、有计划地起作用的规则，在社会内部的分工中只是在事后作为一种内在的、无声的自然必然性起着作用”^②。可见，整个资本主义社会生产的

① 《论十大关系》（1956年4月25日），《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287页。

② 《资本论》第1卷（1867年），《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394页。

无计划性并不排除资本主义企业内部的有计划性。马克思早就着重指出资本主义企业管理的二重性，即一方面是“一种由社会劳动过程的性质产生并属于社会劳动过程的特殊职能”，另一方面它又是“剥削社会劳动过程的职能”。这里前一种职能是一切制度下一切种类的社会劳动都不可缺少的。“一切规模较大的直接社会劳动或共同劳动，都或多或少地需要指挥，以协调个人的活动，并执行生产总体的运动——不同于这一总体的独立器官的运动——所产生的各种一般职能”，^①其中当然也包括计划的职能。资本主义早期工场内部的计划管理和其他管理，在今天已经发展成为大公司的现代化的高效率的计划管理和其他管理，甚至在一个国家的一定经济部门内（例如美国农业的生产和经营）也有某种程度某种性质的计划管理和其他管理。在这些范围内，资产阶级有意识地按照客观经济规律办事（这当然丝毫不改变他们经济的资本主义性质，也不能使他们避免危机），并且由于历史悠久，他们运用这些规律已经积累了相当丰富的经验，达到了熟练的程度。正是在马克思所说的资本主义企业管理的第一种职能的意义上，无产阶级可以而且必须向资产阶级学习。列宁说：“只有那些懂得**不向托拉斯的组织者学习就不能创造或实行社会主义的人**，才配称为共产主义者。因为社会主义并不是一种空想，而是要已经夺得政权的无产阶级先锋队去掌握和采用托拉斯所造成的东西。我们无产阶级政党，如果不去向资本主义的第一流专家学习组织托拉斯大生产的本领，那末这种本领便**无从获得了**。”^②“有人……说，

① 《资本论》第1卷（1867年），《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368、367页。

不向资产阶级学习也可以建成社会主义，我认为，这是中非洲居民的心理。我们不能设想，除了以庞大的资本主义文化所获得的一切经验为基础的社会主义以外，还有别的什么社会主义。”^③无产阶级政权“单靠专政、暴力、强制是保持不住的；唯有掌握了文明的、技术先进的、进步的资本主义的全部经验，使用一切有这种经验的人，才能保持得住。”^④列宁的话是在半个多世纪以前说的，但是现在原则上还是适用。我们向资产阶级学习是有分析有选择的，是站在无产阶级和社会主义的立场上学习，而不是站在资产阶级和资本主义的立场上学习，所以毛泽东同志说要有原则地学过来。我们在学习的过程中当然要防止和纠正那种认为外国一切都好、中国可以依靠外国而不是依靠自力更生实现四个现代化的倾向。但是现在的主要危险不是这个，而是华国锋同志所反复指出的骄傲自满，故步自封，夜郎自大，是“四人帮”所散布的把自力更生和学习外国先进事物对立起来的流毒。坚持自力更生不但不排斥学习外国先进事物，而且如上所说，必须以学习外国先进事物为条件，否则就要陷入爬行主义，就不可能建成社会主义，或者在建成以前就要被敌人所击败。只有把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同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的先进科学技术和先进管理经验结合起来，把外国经验中一

② 《论“左派”幼稚性和小资产阶级性》（1918年），《列宁全集》第3卷第555页。

③ 《全俄中央执行委员会会议》（1920年），《列宁全集》第27卷第285页。

④ 《在全俄水运工人第三次代表大会上的演说》（1920年），《列宁全集》第30卷第395页。

切有用的东西和我们自己的具体情况、成功经验结合起来，我们才能够迅速提高按照客观经济规律办事的能力，才能够加快实现四个现代化的步伐。

打倒了“四人帮”，经济形势起了根本的变化，生产速度上升，生产秩序有了很大好转。但是如华国锋同志所说，我们的管理水平还是很低，也就是说，我们按经济规律办事的水平还是很低。我们现在的工农业还不能完全地按国家的需要、群众的需要和出口的需要组织生产、产品的品种、规格、质量、数量还不能充分计划化，以致有些需要的能够生产的东西生产得不够，而有些生产出来的东西却不合需要，造成积压和浪费。我们的动力、原材料的供应能力和生产、基建的需要还不能完全按比例，以至常常发生停工、窝工。我们还没有认真发展专业化和协作，很多企业是按照大而全、小而全的办法建设起来的，因此技术进步很慢，劳动生产率很低，成本很高。一般企业很少注意经济效益，广泛存在着劳动无定员、生产无定额、质量无检验、成本无核算的现象，在人力、物力、财力上造成很多浪费。由于我们在经济管理工作中不善于把国家、企业和职工的利益很好地统一起来，我们在促使企业的领导者和广大职工主动地关心企业的经营状况和改革方面，还没有充分发挥经济动力的作用。所有这些，都是我们按经济规律办事的水平还很低的表现，都是我们目前必须着重解决的问题。

二、按照经济规律办事

为了加快实现四个现代化，我们必须按经济规律办事，大大提高我们的经济管理水平。经济规律很多，现在只就有

计划按比例规律，价值规律，国家、企业、个人利益的统一，三个问题讲一点意见。

首先是要遵守有计划按比例规律。

马克思说，“时间节约以及有计划地分配劳动时间于不同的生产部门，仍然是以集体为基础的社会首要的经济规律。甚至可以说这是程度极高的规律。”^①时间节约属于价值规律的范围，后面再说，这里先说有计划地分配劳动时间的问题。过去的阶级社会客观上也要按比例分配社会劳动，但是不可能自觉地有计划地做到这一点。我们的社会主义经济能够也必须自觉地有计划按比例地发展。这是社会主义经济的基本特点。真正做到有计划按比例地发展，我们的国民经济就能够实现长期的、稳定的、高速度的增长，而避免无政府状态、半无政府状态以及作为其后果的发展速度大幅度波动的现象，为不断扩大社会主义再生产、不断提高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水平创造可靠的物质基础。由于林彪、“四人帮”的长期破坏，目前，我们的国民经济基本上还处在“半计划”状态。要改善我们的经济管理工作，首先要把半计划化变为充分计划化。我们的计划要遵守、反映、运用有计划按比例规律，兼顾长远利益和当前利益，兼顾国家利益（包括中央利益和地方利益）、工农业企业的集体利益和劳动者的个人利益。要考虑各方面的需要和可能，经过反复计算，综合平衡，然后制定出来。国家计划不应当留缺口，地方计划不应当层层加码。计划外的生产和基建，要分别纳入各级计划。应当有直接的计划和间接的计划，两者结合，形成国

^① 《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第一分册（1857—1858年），人民出版社1975年版第112页。

家的统一计划。国家下达的指标要同企业的订货合同衔接起来，有效地解决目前存在的一定程度的产需脱节、供求失调的矛盾。

加强计划管理，可能遇到中央和地方、部门和部门、国家和企业之间的矛盾，在目前计划体制受到林彪、“四人帮”长期干扰破坏的情况下更可能遇到这种情况。但是这些矛盾在统筹兼顾的原则下是可以解决的，而且必须解决。我们的计划工作一定要充分发挥地方的积极性，否则我们的计划就不能反映全国人民的需要，也不能充分生效。但是地方的积极性又必须服从于国家的整体利益。各省要求工业化，这是正确的，合理的，各省一定要因地制宜地把本省的工业发展到一个高水平，也一定要能生产最必要的日用工业品和支农产品。但是这并不是说各省都要建立一个独立的完整的工业体系。这在目前固然不可能，即使从长远说也不一定需要，因为各省的资源状况有很大不同，不因地制宜而要万事不求人，结果必然造成人力物力的巨大浪费，延缓全国实现四个现代化的时间。在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美国各州的工农业发展就是各有重点，西欧各国也是有无相通，这并没有妨碍反而加速了它们的现代化。我们应当遵照毛泽东同志的教导，实行统筹兼顾，一切从八亿人口出发。如果不解决好中央和地方的矛盾，国家计划有缺口，地方层层加码，造成计划本身的脱节，计划外生产、计划外基建大量存在，那就不但不能加快实现四个现代化，不能提高经济管理水平和生产技术水平，而且必然使生产不能正常进行，基建长期不能完工投产、物资既短缺又积压、采购人员满天飞等等混乱浪费现象无法解决，必然给新生资产阶级分子造成冒险家的乐

园。

有计划按比例地发展国民经济，要求切实搞好专业化和协作。这是现代化大生产发展的必然规律，是提高生产技术、提高劳动生产率、提高产品质量、节约动力和原材料消耗、降低成本的一个极为重要的途径。马克思说：“一个民族的生产力发展的水平，最明显地表现在该民族分工的发展程度上。”^①列宁说：“技术进步必然引起生产的各部分的专业化”，“要把制造整个产品的某一部分的人类劳动的生产率提高，就必须使这部分的生产专业化”^②。最近二、三十年来，世界的科学技术日新月异地发展，专业化的分工更细，协作的规模更大。我们的经济要获得充分的发展，就要在国家统一计划下，真正搞好专业化分工和部门之间的、地区之间的、企业之间的协作。哪些适于专业化生产，哪些适于综合经营，某种专业化生产究竟是适于在省市范围内、大区范围内还是全国范围内进行，各个企业的原料、材料、燃料、动力以及备品、配件由谁供应比较经济，这些都需要经过反复平衡计算，并且在有计划按比例发展的条件下，才能得到合理的解决。例如，目前企业普遍存在的大而全、小而全的问题，在某种意义上说，也可以说是迫不得已的。如果不是在整个社会的范围内搞好专业化分工和广泛协作，就很难解决，甚至还会继续发展。只有按行业、按地区组织好各种备品、配件的专业化生产，确保供应；又组织好维修设备的专

① 《德意志意识形态》（1845—1846年），《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第24页

② 《论所谓市场问题》（1893年），《列宁全集》第1卷第85、84页。

业公司，服务上门；同时，销售、运输、职工生活服务等等，也由社会的各种专业服务行业承担，才能解决。

其次是要遵守价值规律。

价值规律是商品经济的普遍规律。它的基本点是每一商品的价值都决定于生产它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商品的价格以价值为基础，商品按等价的原则进行交换。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将继续长期存在，在我国还需要大大发展，价值规律在经济生活中仍然起不可缺少的作用。我们在制定和执行计划的过程中，一定要利用价值规律，反映价值规律的要求，一定要要求所有企业（包括国防工业）严格实行时间节约，不断争取劳动耗费、物资耗费（即所谓“物化劳动”的耗费）和经济效果的最优比例，严格进行经济核算，努力降低单位产品的成本，努力提高劳动生产率和资金利润率，否则就会给社会主义事业造成很大的损失和混乱。对于每一个企业和它的每一个劳动者，每一分钟都不允许浪费，否则就必须承担由此而产生的损失。不遵守客观存在的价值规律，也就不可能严格遵守有计划按比例规律（马克思说，“商品的价值规律决定社会在它所支配的全部劳动时间中能够用多少时间去生产每一种特殊商品”^①。可见，有计划按比例规律和价值规律是不可分离的），而违反这些规律就不可避免地要遭到惩罚：

斯大林说：有商品生产的社会主义社会不能没有价值规律，这并不坏，“因为这种情况教导我们的经济工作人员不断地改进生产方法，降低生产成本，实行经济核算，并使企业

^① 《资本论》第1卷（1867年），《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394页。

能够赢利。这是很好的实践的学校，它促使我们的经济工作干部迅速成长，迅速变成现今发展阶段上社会主义生产的真正领导者”^②。毛泽东同志说：“算帐才能实行那个客观存在的价值法则。这个法则是一个伟大的学校，只有利用它，才有可能教会我们的几千万干部和几万万人民，才有可能建设我们的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否则一切都不可能。”^③建国以来的将近三十年中，我们的广大干部和群众，坚持在这个伟大的学校里学习，确实是学到了相当的本领，做出了相当的贡献，这才保证了我国国民经济的发展。但是，林彪、“四人帮”的干扰破坏，使革命导师的指示无法执行，使我们的计划经济遭受严重损失。为了扭转林彪、“四人帮”给我们的经济造成的某些混乱状态，我们必须运用价值规律进行经济核算，通过记帐、算帐对创造出来的价值（生产部门）或实现的价值（流通部门）的计算，对生产或流通中物化劳动和活劳动消耗的计算，对经营成果的考核，来不断改善我们的社会主义经济管理。为了运用价值规律进行经济核算，我们必须使价格正确地反映价值。我们应当运用价值规律来制定我们的价格政策，使计划价格有利于合理调整国家、集体、个人三者利益间的关系，合理调整工人和农民之间的关系，使计划价格对社会生产起积极的调节作用。

计划第一，价格第二，这是说我们首先要根据社会的需

② 《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1952年），人民出版社1961年版第15页。

③ 《对“山西省委关于五级干部会议情况的报告”的批语》（1959年3月30日），转引自华国锋同志1978年7月7日在全国财贸学大庆学大寨会议上的讲话。

要来制定计划，其次要为各种产品规定合理的价格，让这些价格为计划服务，而不是把两者割裂开来。价格是以价值为基础的，但又不会绝对同价值相等。价格定得比较好些，生产这种产品的单位的利润就会多些，反之就会少些，因而价格是我们计划经济的一个重要工具。我们要善于运用这个工具。“四人帮”不让人讲利润，谁讲就对谁打棍子，当然谈不到运用价值规律把价格当作实现计划的工具。于是就出现这样的情况：社会上迫切需要的产品如生活上日用的陶瓷、铁锅一类东西，有关单位不那么愿意生产，因为收购价格低，不如工业陶瓷和铁管，这样就受到“利润挂帅”的责备。现在，“四人帮”打倒了，所谓“利润挂帅”的帽子没有人乱扣了，我们就应当把日用陶瓷、铁锅的价格适当提高一些，使价值规律发生作用的结果有利于计划的实现。斯大林说价值规律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对生产不起调节作用，至多只能说有些影响，是说得过分了。马克思说：“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消灭，但社会生产依然存在的情况下，价值决定仍会在下述意义上起支配作用：劳动时间的调节和社会劳动在各类不同生产之间的分配，最后，与此有关的簿记（指会计核算等工作——引者），将比以前任何时候都更重要。”^①这是马克思反复说明过的观点。可见价值规律对于社会主义制度下的生产并非没有调节作用。我们经济建设的实践也证明了这一点。在制定国家计划的同时，我们可以而且应当通过价格政策使价值规律起一定的调节生产的作用。

经济核算的制度在“四人帮”横行的那段时间里被破坏

^① 参见《资本论》第3卷（1894年），《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963页。

得很厉害。工人上班不上班一个样，干多干少一个样，干轻干重一个样，干好干坏一个样，这就是说对活劳动的消耗根本不计算、不监督。有些单位工人常年不劳动，照样拿工资；有些单位临时工做工，正式工不做工、干私活或者游荡。这种状况现在已经有了相当大的改变，但是改变得还不很彻底。例如某一建设工程现场的几千名工人，曾在长期间实际每天只工作五至五个半小时，每天少干一万个小时以上。这种不计算劳动的状况，不止是一个经济问题，而且是一个危害我国工人阶级劳动态度和革命品格的严重政治问题。难道我们还能够视若无睹，而不赶快大力解决吗？很多企业长期以来对物化劳动也不计算、不监督，原材料任意浪费，固定资金、流动资金占用不计多少。至于创造了多少价值，创造了多少利润，更是不讲。这种不计算、不监督的状态，是我们企业管理被搞乱了的一个根本原因。现在我们拨乱反正，就要运用价值规律，健全经济核算制度，通过各种实物指标和价值指标，通过严格实行按劳分配和把企业经营的好坏同每个职工的物质利益结合起来的办法，来改善经营管理，来为实现管理现代化创造一个必要的前提。没有这样的计算和监督，其他改善管理的一切措施都无从说起。在实行经济核算中要尽可能使实际生产出来的价值、消耗的活劳动和物化劳动的多少，准确地表现出来。说：“尽可能”，是因为实际上不可能做到很准确，在这方面有许多难以克服的困难；但是尽可能还是应当做到的。

第三，保证国家、企业和个人利益的统一。

毛泽东同志说：“国家和工厂，国家和工人，工厂和工人，国家和合作社，国家和农民，合作社和农民，都必须兼